

股票代碼：6234

高僑自動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

公司地址：台中市大甲區日南里工七路一號
電話：(04)2682-2168

目 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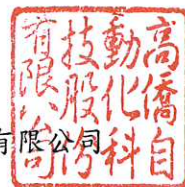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聲 明 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6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1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1～21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1～22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2～44
(七)關係人交易	44～45
(八)質押之資產	45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5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45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5
(十二)其 他	46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6～47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7
3.大陸投資資訊	47
4.主要股東資訊	47
(十四)部門資訊	48～49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自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高僑自動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李義隆



日 期：民國一一四年三月七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中市407544西屯區文心路二段201號7樓
7F, No.201, Sec.2, Wenxin Road,
Taichung City 407059, Taiwan (R.O.C.)

電話 Tel +886 4 2415 9168
傳真 Fax +886 4 2259 0196
網址 Web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高僑自動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高僑自動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高僑集團)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高僑集團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高僑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高僑集團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註四(十三)收入認列；收入認列之說明請詳附註六(十七)收入。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高僑集團收入認列時點係按個別銷售合約所訂之交易條件來辨認產品控制權移轉時點，若產生收入認列時點不適當，且發生於財務報導日前後之時點，對財務報表之影響重大。因此收入認列時點之正確性列為本會計師查核重點。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評估及測試與銷貨收入認列攸關之內部控制；評估收入認列政策之適當性及是否依相關準則規定辦理；檢視重大合約，以瞭解各合約之特定條款及風險；財務報告日前後一定期間收入交易樣本，評估合約其所載交易條件確認收入認列已記錄於適當期間。

二、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八)存貨；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附註五(一)；存貨評價之情形請詳附註六(五)存貨。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高僑集團所屬產業主要為自動化設備之研發及製作，由於部份產品機型需客製化設計具有其獨特性，若未來不符合客戶或市場需求，將導致存貨之成本可能超過其淨變現價值之風險。因此，存貨評價列為本會計師執行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依存貨之性質評估高僑集團之存貨備抵金額，執行抽樣檢查存貨庫齡表之正確性；評估存貨跌價或呆滯提列比率及假設之合理性；檢視過去對存貨備抵提列之適足性，並與本期估列之存貨備抵作比較，以評估本期之估列方法及假設是否允當。

三、應收帳款減損評估

有關應收帳款減損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七)金融工具；應收帳款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附註五(二)；應收帳款減損評估之情形請詳附註六(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高僑集團受所屬產業特性影響，其應收帳款回收期間較長，銷售客戶之營運狀況亦可能受到市場趨勢之影響，故應收帳款之可回收性及備抵減損評估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判斷，因此，應收帳款減損之評估列為本會計師執行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檢視應收帳款帳齡報表，分析各期應收帳款帳齡變化情形、歷史收款紀錄、產業經濟狀況等資料，評估應收帳款減損提列政策之合理性、瞭解應收帳款收回可能性之相關資訊檢視及期後收款狀況；檢視過去對應收帳款減損提列之準確度，並與本期估列情形及收現帳款實際數作比較，以評估本期之估列方法及假設是否允當。

其他事項

高僑自動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高僑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高僑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高僑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高僑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高僑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高僑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高僑集團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政學



陳燕慧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20002066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110333933號
民國一一四年三月七日

高橋自動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十三年及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13.12.31		112.12.31		負債及權益	113.12.31		112.12.3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032,137	24	1,036,675	25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九)及八)	\$ 1,115,000	26	1,085,000	26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三))	18,329	-	23,009	1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七))	36,169	1	115,729	3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	112,976	3	187,340	4	2170 應付帳款	101,317	3	77,543	2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四))	20,037	-	29,116	1	2200 其他應付款	97,838	2	108,503	2
1310 存貨(附註六(五))	425,426	10	502,787	1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6,327	-	39,257	1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六(八))	45,683	1	96,845	2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六(十二))	795	-	795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八))	585	-	871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一))	-	-	269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八)及八)	834,619	20	821,041	19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十))	756	-	4,399	-
	<u>2,489,792</u>	<u>58</u>	<u>2,697,684</u>	<u>64</u>		<u>1,358,202</u>	<u>32</u>	<u>1,431,495</u>	<u>34</u>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負債：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240,359	6	203,730	5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四))	63,823	2	53,449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及八)	845,548	20	816,745	19	負債總計	<u>1,422,025</u>	<u>34</u>	<u>1,484,944</u>	<u>35</u>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七)及七)	69,037	2	83,878	2	權益：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四))	42,218	1	42,811	1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五))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八))	8,978	-	8,911	-	3110 普通股股本	1,003,864	24	1,003,864	24
1915 預付設備款	2,797	-	3,863	-	3200 資本公積	985,987	23	1,011,084	24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十三))	4,709	-	3,202	-	3300 保留盈餘(附註六(二))	781,987	18	715,409	17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八))	549,896	13	386,000	9	3400 其他權益	59,471	1	31,523	-
	<u>1,763,542</u>	<u>42</u>	<u>1,549,140</u>	<u>36</u>	權益總計	<u>2,831,309</u>	<u>66</u>	<u>2,761,880</u>	<u>65</u>
資產總計	<u>\$ 4,253,334</u>	<u>100</u>	<u>4,246,824</u>	<u>100</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4,253,334</u>	<u>100</u>	<u>4,246,824</u>	<u>100</u>

董事長：李義隆



經理人：陳蓬萊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5~

會計主管：林真如



高橋自動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三年及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3年度		112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七))	649,957	100	1,070,74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及(十三))	542,219	83	871,028	81
5900	營業毛利	107,738	17	199,719	19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三)、(十八)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14,416	2	16,515	2
6200	管理費用	48,632	7	42,289	4
6300	研發費用	1,393	-	1,035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附註六(三))	(9,547)	(1)	4,744	-
		54,894	8	64,583	6
6900	營業淨利	52,844	9	135,136	1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二)、(十一)及(十九))：				
7100	利息收入	65,815	10	55,820	5
7010	其他收入	2,282	-	2,350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39,888	5	(9,057)	(1)
7050	財務成本	(21,061)	(3)	(17,349)	(1)
		86,924	12	31,764	3
7900	稅前淨利	139,768	21	166,900	16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四))	34,308	5	39,141	4
8200	本期淨利	105,460	16	127,759	1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273	-	968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8,808	1	42,387	4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四))	(1,400)	-	(6,845)	1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8,681	1	36,510	3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0,540	3	(1,822)	-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20,540	3	(1,822)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29,221	4	34,688	3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34,681	20	162,447	15
	每股盈餘(附註六(十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1.05		1.27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1.05		1.27	

董事長：李義隆



(請詳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陳蓬萊



會計主管：林真如



高僑自動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合計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評價(損)益	合計	權益總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餘					
民國一一二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1,003,864	1,046,219	91,551	5,329	542,929	639,809	(6,377)	6,266	(111)	2,689,781
本期淨利	-	-	-	-	127,759	127,759	-	-	-	127,75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968	968	(1,822)	35,542	33,720	34,68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28,727	128,727	(1,822)	35,542	33,720	162,447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8,719	-	(18,719)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2,460	(2,460)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55,213)	(55,213)	-	-	-	(55,213)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35,135)	-	-	-	-	-	-	-	(35,135)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	-	-	-	-	2,086	2,086	-	(2,086)	(2,086)	-
民國一一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003,864	1,011,084	110,270	7,789	597,350	715,409	(8,199)	39,722	31,523	2,761,880
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 1,003,864	1,011,084	110,270	7,789	597,350	715,409	(8,199)	39,722	31,523	2,761,880
本期淨利	-	-	-	-	105,460	105,460	-	-	-	105,46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273	1,273	20,540	7,408	27,948	29,22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06,733	106,733	20,540	7,408	27,948	134,681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3,082	-	(13,082)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40,155)	(40,155)	-	-	-	(40,155)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25,097)	-	-	-	-	-	-	-	(25,097)
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003,864	985,987	123,352	7,789	650,846	781,987	12,341	47,130	59,471	2,831,309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李義隆



經理人：陳蓬萊



會計主管：林真如



高僑自動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三年及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39,768	166,900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46,271	43,568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9,547)	4,744
利息費用	21,061	17,349
利息收入	(65,815)	(55,820)
股利收入	(983)	(764)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9,013)	9,07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4,680	(13,610)
應收帳款減少	83,911	104,495
其他應收款減少	910	-
存貨減少	33,256	273,410
預付款項減少	50,928	102,976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286	(317)
其他營業資產減少(增加)	719	(1,99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174,690	464,95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23,774	(157,547)
其他應付款減少	(10,260)	(100,108)
負債準備減少	-	(661)
合約負債減少	(79,560)	(91,800)
其他營業負債減少	(3,643)	(2,54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69,689)	(352,66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105,001	112,294
調整項目合計	95,988	121,37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35,756	288,271
收取之利息	73,984	39,777
收取之股利	1,109	855
支付之利息	(21,466)	(16,883)
支付之所得稅	(57,671)	(47,97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31,712	264,04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171)	-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9,576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584)	(33,329)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417)	8,3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177,474)	(54,096)
預付設備款增加	(1,480)	(3,86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08,126)	(63,41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30,000	215,000
租賃本金償還	(269)	(457)
發放現金股利	(65,252)	(90,34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35,521)	124,195
匯率變動之影響	7,397	(1,60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4,538)	323,23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036,675	713,44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032,137	1,036,675

董事長：李義隆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陳蓬萊



會計主管：林真如



高僑自動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高僑自動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七十九年五月二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台中市大甲區日南里工七路一號。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產業自動化設備、各類腔體、各類倉儲及輸送設備、精密微型鑽頭之研發、設計、製造及進出口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九十二年三月十二日起在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交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四年三月七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一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高僑自動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 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新準則引入三種類收益及費損、兩項損益表小計及一項關於管理階層績效衡量的單一附註。此等三項修正與強化在財務報表中如何對資訊細分之指引，為使用者提供更佳及更一致的資訊奠定基礎，並將影響所有公司。 • 更具結構化之損益表：根據現行準則，公司使用不同的格式來表達其經營成果，使投資者難以比較不同公司間的財務績效。新準則採用更具結構化的損益表，引入新定義之「營業利益」小計，並規定所有收益及費損，將依公司主要經營活動歸類於三個新的不同種類。 • 管理階層績效衡量(MPM)：新準則引入管理階層績效衡量之定義，並要求公司於財務報表之單一附註中，對於每一衡量指標解釋其為何可提供有用之資訊、如何計算及如何將衡量指標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所認列的金額進行調節。 • 較細分之資訊：新準則包括公司如何於財務報表強化對資訊分組之指引。此包括資訊是否應列入主要財務報表或於附註中進一步細分之指引。	2027年1月1日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合併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九號「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高僑自動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仰賴大自然電力合約」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
- (2) 淨確定福利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附註四(十四)所述之上限影響數衡量。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臺幣表達。所有以新臺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權益。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高僑自動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3.12.31	112.12.31
本公司	Gold Honest Technology Ltd.	貿易	100 %	100 %
Gold Honest Technology Ltd.	Honest Union Company Limited	貿易	100 %	100 %
Honest Union Company Limited	泰州敏晶機電有限公司	設備生產及銷售	100 %	100 %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四) 外幣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以下情況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 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2) 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於避險有效範圍內；或
- (3) 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於避險有效範圍內。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臺幣；收益及費損項目則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臺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合併公司對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高僑自動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3.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如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所定義），除非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

合併公司對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該負債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或
- 4.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不具有將該負債之清償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七)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及所發行之債務證券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合併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合併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或交割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高僑自動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合併公司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部分應收帳款，故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該等帳款。惟係將其列報於應收帳款項下。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為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累計之其他綜合損益金額重分類至損益。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例如違約風險發生超過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一百八十天，合併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高僑自動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一年，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合併公司時，合併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合併公司持有之定期存款，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為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故視為信用風險低。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合併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一年；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合併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調整損益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而不減少資產之帳面金額)。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對公司戶，合併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合併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4)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合併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高僑自動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八)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高僑自動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	8~35年
(2)機器設備	3~15年
(3)辦公設備	3~13年
(4)其他設備	2~20年

(5)廠房、建築物及機器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及其耐用年限如下：

組成項目	耐用年限	組成項目	耐用年限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主建物	30~35年	龍門加工中心	5~6年
其他	8~35年	天車工程	5~15年
		精磨機及粗磨機	6~15年
		自動化倉儲	3~15年
		全自動電阻焊接機	15年
		太陽能腔體	8年
		其他	3~15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租 賃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1.承租人

合併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合併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合併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合併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高僑自動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針對機員工宿舍之短期租賃，合併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一)非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損益。

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高僑自動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合併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保固負債準備係於銷售商品或服務時認列，該項負債準備係根據歷史保固資料及所有可能結果按其相關機率加權衡量。

(十三)收入之認列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

合併公司主要係製造自動化設備及精密微型鑽頭等相關產品，並銷售予設備廠商。合併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合併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合併公司對銷售之自動化設備及精密微型鑽頭等相關產品提供標準保固因而負瑕疵退款之義務，且已就該義務認列保固負債準備，請詳附註六(十二)。

合併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合併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2.財務組成部分

合併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合併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十四)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任何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高僑自動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合併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合併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五)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報導日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i)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且(ii)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合併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高僑自動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十六)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合併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員工分紅費用。

(十七)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對未來(包括氣候相關風險及機會)作出判斷及估計，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其與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及氣候相關承諾一致，估計值之變動係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推延認列。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政策未涉及重大判斷。

以下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其相關資訊如下：

高僑自動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一)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合併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因產業快速變遷而產生重大變動。存貨評價估列情形請詳附註六(五)。

(二)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參考客戶過去拖欠紀錄、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及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等因素，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案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減損提列情形請詳附註六(三)。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3.12.31	112.12.31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958	317
活期存款	118,915	34,658
定期存款	911,264	1,001,700
合併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1,032,137</u>	<u>1,036,675</u>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十)。

(二)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3.12.31	112.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		
政府債券－沙烏地阿拉伯王國	\$ 14,691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基金－元大台灣卓越50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 7,632	5,281
基金－元大台灣高股息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9,647	9,836
國外非上市(櫃)公司股票－泰州菁茂科技有限公司	208,389	188,613
	<u>225,668</u>	<u>203,730</u>
	<u>\$ 240,359</u>	<u>203,730</u>

1.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評估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持有之債券投資，故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高僑自動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因上列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於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認列之股利收入分別為983千元及764千元。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因財務管理之目的，出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累積處分利益分別為0元及2,086千元，前述累積處分利益自其他權益移轉至保留盈餘。

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附註六(二十一)。

上述金融資產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13.12.31	112.12.3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u>18,329</u>	<u>23,009</u>
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136,670	223,250
減：備抵損失	<u>(23,694)</u>	<u>(35,910)</u>
	<u>\$ 112,976</u>	<u>187,340</u>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3.12.31		
	應收票據及 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11,222	-	-
逾期180天以下	19,591	-	-
逾期181~365天	503	2.33%	11
逾期超過一年	23,683	100	23,683
合計	<u>\$ 154,999</u>		<u>23,694</u>

	112.12.31		
	應收票據及 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80,393	0.08%	136
逾期180天以下	29,975	0.47%	141
逾期181~365天	353	26.91%	95
逾期超過一年	35,538	100%	35,538
合計	<u>\$ 246,259</u>		<u>35,910</u>

高僑自動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期初餘額	\$ 35,910	31,392
認列之減損損失(迴轉)	(9,547)	4,744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3,182)	-
匯率變動之影響	513	(226)
期末餘額	<u>\$ 23,694</u>	<u>35,910</u>

3.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

4.上述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四)其他應收款

	113.12.31	112.12.31
其他應收款	<u>\$ 20,037</u>	<u>29,116</u>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其他應收款無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情形。

其餘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

(五)存 貨

	113.12.31	112.12.31
原 料	\$ 72,327	86,589
在 製 品	334,423	393,565
製 成 品	18,676	22,633
	<u>\$ 425,426</u>	<u>502,787</u>

存貨相關損失之明細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存貨出售成本	\$ 521,451	855,160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20,787	15,891
出售廢料及下腳收入	(18)	(20)
其他	(1)	(3)
列入營業成本	<u>\$ 542,219</u>	<u>871,028</u>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高僑自動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307,443	368,313	709,742	18,344	154,144	23,548	1,581,534
本期增添	3,449	-	3,068	-	2,580	4,487	13,584
重分類	-	5,448	42,298	-	6,038	(7,502)	46,282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31	5	3	-	39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310,892</u>	<u>373,761</u>	<u>755,139</u>	<u>18,349</u>	<u>162,765</u>	<u>20,533</u>	<u>1,641,439</u>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304,872	339,656	700,865	18,232	152,362	29,868	1,545,855
本期增添	2,571	13,957	6,961	-	1,040	8,800	33,329
重分類	-	14,700	1,933	115	744	(15,120)	2,372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17)	(3)	(2)	-	(22)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307,443</u>	<u>368,313</u>	<u>709,742</u>	<u>18,344</u>	<u>154,144</u>	<u>23,548</u>	<u>1,581,534</u>
折舊：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	100,005	563,608	11,932	89,244	-	764,789
本期折舊	-	11,194	14,681	584	4,607	-	31,066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28	4	4	-	36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11,199</u>	<u>578,317</u>	<u>12,520</u>	<u>93,855</u>	<u>-</u>	<u>795,891</u>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	89,506	550,266	11,356	85,504	-	736,632
本期折舊	-	10,499	13,357	579	3,742	-	28,177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15)	(3)	(2)	-	(20)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00,005</u>	<u>563,608</u>	<u>11,932</u>	<u>89,244</u>	<u>-</u>	<u>764,789</u>
帳面金額：							
民國113年12月31日	<u>\$ 310,892</u>	<u>262,562</u>	<u>176,822</u>	<u>5,829</u>	<u>68,910</u>	<u>20,533</u>	<u>845,548</u>
民國112年1月1日	<u>\$ 304,872</u>	<u>250,150</u>	<u>150,599</u>	<u>6,876</u>	<u>66,858</u>	<u>29,868</u>	<u>809,223</u>
民國112年12月31日	<u>\$ 307,443</u>	<u>268,308</u>	<u>146,134</u>	<u>6,412</u>	<u>64,900</u>	<u>23,548</u>	<u>816,745</u>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已作為銀行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七)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承租土地及運輸設備等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其成本及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運輸設備	總 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111,946	1,372	113,318
匯率變動之影響數	419	-	419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112,365</u>	<u>1,372</u>	<u>113,737</u>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112,171	1,372	113,543
匯率變動之影響數	(225)	-	(225)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111,946</u>	<u>1,372</u>	<u>113,318</u>

高僑自動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 地	運輸設備	總 計
使用權資產之累計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28,335	1,105	29,440
提列折舊	14,938	267	15,205
匯率變動之影響數	55	-	55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43,328</u>	<u>1,372</u>	<u>44,700</u>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13,429	648	14,077
提列折舊	14,934	457	15,391
匯率變動之影響數	(28)	-	(28)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28,335</u>	<u>1,105</u>	<u>29,440</u>
帳面金額：			
民國113年12月31日	<u>\$ 69,037</u>	<u>-</u>	<u>69,037</u>
民國112年1月1日	<u>\$ 98,742</u>	<u>724</u>	<u>99,466</u>
民國112年12月31日	<u>\$ 83,611</u>	<u>267</u>	<u>83,878</u>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租賃土地請詳附註七。

(八)預付款項、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資產

	113.12.31	112.12.3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834,619	821,041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549,896	386,000
預付貨款	43,123	91,629
其他預付款	2,560	5,216
存出保證金	1,267	850
其他－流動	585	871
其他－非流動	7,711	8,061
	<u>\$ 1,439,761</u>	<u>1,313,668</u>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主要係不符合約當現金定義之定期存單，其質押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定期存單未有預期損失，其餘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

(九)短期借款

合併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13.12.31	112.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 750,000	520,000
擔保銀行借款	365,000	565,000
	<u>\$ 1,115,000</u>	<u>1,085,000</u>
尚未使用額度	<u>\$ 1,224,117</u>	<u>1,055,571</u>
利率區間	<u>0.5%~1.97%</u>	<u>1.66%~1.80%</u>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高僑自動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其他流動負債

合併公司其他流動負債之明細如下：

	113.12.31	112.12.31
暫收款	\$ 157	3,861
代收款	599	538
	<u>\$ 756</u>	<u>4,399</u>

(十一)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13.12.31	112.12.31
流動	\$ -	269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二十一)金融工具。

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	4
短期租賃之費用	\$ 570	453

租賃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840	914

1.土地之租賃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承租土地並以出租人名義自費建屋，約定租賃期間無償使用房屋及建築並以建造成本抵付租金，租賃期間為十年，於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合併公司向關係人租賃土地請詳附註七。

2.運輸設備之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運輸設備作為公務車，公務車之租賃期間通常為三年，部份租賃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

3.其他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員工宿舍之租賃期間為一年內，該等租賃為短期租賃，合併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二)負債準備

	保 固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即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795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1,456
當期迴轉之負債準備	(661)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795</u>

高僑自動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合併公司之保固負債準備主要與設備機台銷售相關，保固負債準備係根據歷史保固資料及所有可能結果按其相關率加權衡量，合併公司預期該負債多數係將於銷售之次一年度發生。

(十三)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u>113.12.31</u>	<u>112.12.31</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1,006	19,996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25,715)</u>	<u>(23,198)</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u>\$ (4,709)</u>	<u>(3,202)</u>

合併公司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合併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25,715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19,996	20,607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230	253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465	78
—因經驗調整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u>315</u>	<u>(942)</u>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21,006</u>	<u>19,996</u>

高僑自動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23,198	22,624
利息收入	267	278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2,053	104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197	192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25,715</u>	<u>23,198</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u>\$ (37)</u>	<u>(25)</u>
管理費用	<u>\$ (37)</u>	<u>(25)</u>

(5)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13.12.31	112.12.31
折現率	1.63 %	1.15 %
未來薪資增加	2.00 %	1.00 %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一三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198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9年。

(6)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0.5%	減少0.5%
113年12月31日		
折現率	\$ (449)	1,340
未來薪資增加	1,328	(450)
112年12月31日		
折現率	\$ (464)	556
未來薪資增加	552	(467)

高僑自動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皆為3,573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除本公司外，其他公司退休金依各所在地當地之法律採行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認列退休金費用分別為42千元及38千元。

(十四)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20,860	37,032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2	(8,014)
未分配盈餘加徵	3,879	5,540
	<u>24,741</u>	<u>34,558</u>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	9,567	4,583
所得稅費用	<u>34,308</u>	<u>39,141</u>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利益明細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失	\$ <u>(1,400)</u>	<u>(6,845)</u>

高僑自動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	
稅前淨利	<u>139,768</u>	<u>166,900</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27,953	33,347
依子公司所在轄區稅率差異影響數	-	34
不可扣抵之費用及免稅所得	2,474	(251)
前期所得稅費用(高)低估	2	(8,014)
前期遞延所得稅負債低估	-	8,485
未分配盈餘加徵	<u>3,879</u>	<u>5,540</u>
所得稅費用	<u>\$ 34,308</u>	<u>39,141</u>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閒置產能 損失	備抵存貨 跌價損失	其 他	合 計
民國113年1月1日	\$ 6,514	21,233	15,064	42,811
(借記)/貸記損益表	<u>1,791</u>	<u>-</u>	<u>(2,384)</u>	<u>(593)</u>
民國113年12月31日	<u>\$ 8,305</u>	<u>21,233</u>	<u>12,680</u>	<u>42,218</u>
民國112年1月1日	\$ 5,462	21,233	9,446	36,141
貸記損益表	<u>1,052</u>	<u>-</u>	<u>5,618</u>	<u>6,670</u>
民國112年12月31日	<u>\$ 6,514</u>	<u>21,233</u>	<u>15,064</u>	<u>42,811</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 兌換利益	依權益法認 列之投資利益	其 他	合 計
民國113年1月1日	\$ 14,412	29,624	9,413	53,449
(貸記)/借記損益表	<u>10,097</u>	<u>(1,123)</u>	<u>-</u>	<u>8,974</u>
借記其他綜合損益	<u>-</u>	<u>-</u>	<u>1,400</u>	<u>1,400</u>
民國113年12月31日	<u>\$ 24,509</u>	<u>28,501</u>	<u>10,813</u>	<u>63,823</u>
民國112年1月1日	\$ 280	32,503	2,568	35,351
(貸記)/借記損益表	<u>14,132</u>	<u>(2,879)</u>	<u>-</u>	<u>11,253</u>
借記其他綜合損益	<u>-</u>	<u>-</u>	<u>6,845</u>	<u>6,845</u>
民國112年12月31日	<u>\$ 14,412</u>	<u>29,624</u>	<u>9,413</u>	<u>53,449</u>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一一年度。

高僑自動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1,1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皆為110,000千股。前述額定股本總額皆為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皆為100,386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以千股表達)	普通股	
	113年	112年
12月31日期末餘額(即113年1月1日期初餘額)	<u>100,386</u>	<u>100,386</u>

1.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13.12.31	112.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834,975	860,072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u>151,012</u>	<u>151,012</u>
	<u>\$ 985,987</u>	<u>1,011,084</u>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三年六月二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25,097千元及35,135千元，分別為每股0.25元及0.35元。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2.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未來股利之分派，將以配合公司未來成長發展、健全財務結構，並維持每股盈餘水準之平衡為最高原則。盈餘之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為之，惟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得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1)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高僑自動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歸零而增加保留盈餘之金額為14,285千元超過轉換日因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淨增加金額為11,642千元，依規定，僅就因轉換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淨增加數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並於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項特別盈餘公積餘額皆為5,329千元。

另依金管會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上段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三年六月二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0.40	<u>40,155</u>	0.55	<u>55,213</u>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三月七日經董事會擬議民國一一三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13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0.35	<u>35,135</u>

高僑自動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損益	合 計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8,199)	39,722	31,523
換算國外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20,540	-	20,54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7,408	7,408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12,341</u>	<u>47,130</u>	<u>59,471</u>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6,377)	6,266	(111)
換算國外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1,822)	-	(1,82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35,542	35,542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	-	(2,086)	(2,086)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8,199)</u>	<u>39,722</u>	<u>31,523</u>

(十六)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基本每股盈餘

(1)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113年度	112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u>105,460</u>	<u>127,759</u>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113年度	112年度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100,386</u>	<u>100,386</u>

2.稀釋每股盈餘

(1)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稀釋)

	113年度	112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u>\$ 105,460</u>	<u>127,759</u>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113年度	112年度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	100,386	100,386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	94	192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u>100,480</u>	<u>100,578</u>

高僑自動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七)收入

1.收入之細分

	113年度		
	鑽頭部門	設備部門	合 計
主要地區市場			
臺灣	\$ 68,762	293,825	362,587
中國	114,940	(370)	114,570
其他地區	86,706	86,094	172,800
	<u>\$ 270,408</u>	<u>379,549</u>	<u>649,957</u>
主要產品/服務線			
微型鑽頭	\$ 270,408	-	270,408
自動化設備	-	379,549	379,549
	<u>\$ 270,408</u>	<u>379,549</u>	<u>649,957</u>
112年度			
	鑽頭部門	設備部門	合 計
主要地區市場			
臺灣	\$ 67,412	713,998	781,410
中國	95,614	70,483	166,097
其他地區	123,240	-	123,240
	<u>\$ 286,266</u>	<u>784,481</u>	<u>1,070,747</u>
主要產品/服務線			
微型鑽頭	\$ 286,266	-	286,266
自動化設備	-	784,481	784,481
	<u>\$ 286,266</u>	<u>784,481</u>	<u>1,070,747</u>

2.合約餘額

	113.12.31	112.12.31	112.1.1
合約負債	<u>\$ 36,169</u>	<u>115,729</u>	<u>207,529</u>

應收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三)。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107,915千元及126,697千元。

(十八)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5%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高僑自動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4,973千元及5,265千元，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3,552千元及3,510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如董事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股票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董事會決議前一日之普通股收盤價計算。

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九)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利息收入明細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u>65,815</u>	<u>55,820</u>

2.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股利收入	\$ 983	764
政府補助款收入	324	408
其他	<u>975</u>	<u>1,178</u>
	\$ <u>2,282</u>	<u>2,350</u>

3.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53,518	(9,005)
其他	<u>(13,630)</u>	<u>(52)</u>
	\$ <u>39,888</u>	<u>(9,057)</u>

4.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利息費用-銀行借款	\$ 21,060	17,345
租賃負債隱含利息	<u>1</u>	<u>4</u>
	\$ <u>21,061</u>	<u>17,349</u>

高僑自動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最大暴險之金額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合併公司為減低應收帳款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持續地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必要時會要求對方提供擔保或保證。合併公司仍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備抵損失，而減損損失總在管理人員預期之內。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餘額中分別有75%及70%係分別由數家客戶組成，使合併公司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3)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三)。

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及定期存單。

上開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四)及(八)。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13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浮動利率工具	\$ 1,115,000	1,118,834	1,118,834	-	-	-
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	199,155	199,155	199,155	-	-	-
	<u>\$ 1,314,155</u>	<u>1,317,989</u>	<u>1,317,989</u>	<u>-</u>	<u>-</u>	<u>-</u>
112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租賃負債	\$ 269	270	270	-	-	-
浮動利率工具	1,085,000	1,086,083	1,086,083	-	-	-
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	186,046	186,046	186,046	-	-	-
	<u>\$ 1,271,315</u>	<u>1,272,399</u>	<u>1,272,399</u>	<u>-</u>	<u>-</u>	<u>-</u>

高僑自動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外幣千元

		113.12.31			112.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USD	20,910	32.7850	685,526	17,593	30.7050	540,187
人 民 幣	CNY	90,503	4.4780	405,273	135,935	4.3270	588,191
日 幣	JPY	65,039	0.2099	13,652	45,211	0.2172	9,820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USD	326	32.7850	10,685	722	30.7050	22,182
人 民 幣	CNY	1,237	4.4780	5,540	5,351	4.3270	23,152
日 幣	JPY	50	0.2099	10	1,866	0.2172	405

(2) 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其他金融資產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人民幣及日幣貶值或升值0.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4,353千元及4,370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九)。

4.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人員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0.5%，此亦代表管理人員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0.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淨利將增加或減少4,460千元及4,340千元，主因係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之影響。

高僑自動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其他價格風險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報導日證券價格	113年度		112年度	
	其他綜合損益 稅前金額	稅後損益	其他綜合損益 稅前金額	稅後損益
上漲3%	\$ 518	-	454	-
下跌3%	\$ (518)	-	(454)	-

6.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13.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	\$ 17,279	17,279	-	-	17,279
國外非上市櫃股票	208,389	-	-	208,389	208,389
政府債券	14,691	14,691	-	-	14,691
	<u>240,359</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032,137	-	-	-	-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51,342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834,619	-	-	-	-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549,896	-	-	-	-
存出保證金	1,267	-	-	-	-
	<u>2,569,261</u>				
	\$ 2,809,62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115,000	-	-	-	-
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	199,155	-	-	-	-
	<u>\$ 1,314,155</u>				
	112.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	\$ 15,117	15,117	-	-	15,117
國外非上市櫃股票	188,613	-	-	188,613	188,613
	<u>203,730</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36,675	-	-	-	-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239,465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821,041	-	-	-	-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386,000	-	-	-	-
存出保證金	850	-	-	-	-
	<u>2,484,031</u>				
	\$ 2,687,761				

高僑自動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2.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 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085,000	-	-	-	-
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	186,046	-	-	-	-
租賃負債	269	-	-	-	-
	<u>\$ 1,271,315</u>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合併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3)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4)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並無任何移轉。

(5)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
民國113年1月1日	\$ 188,613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9,776
民國113年12月31日	<u>\$ 208,389</u>
民國112年1月1日	\$ 154,410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34,203
民國112年12月31日	<u>\$ 188,613</u>

(6)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合併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主要有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高僑自動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歸類為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可類比公司法	- 本益比乘數 (113.12.31及112.12.31分別為13.93及13.05)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113.12.31為25%及112.12.31為20%)	-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7)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公允價值變動 反應於本期損益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 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下向上 或變動	有利 變動	不利 變動	有利 變動	不利 變動
民國113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流通性折價	0.5%	-	-	1,042	(1,042)
民國112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流通性折價	0.5%	-	-	1,027	(1,027)

(二十一)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高僑自動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風險管理架構

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合併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合併公司運作之變化。合併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合併公司之審計委員會監督管理人員如何監控合併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合併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合併公司審計委員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審計委員會。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證券投資。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擔保品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僅與評等相當於投資等級之企業進行交易。該等資訊係由獨立評等機構提供；倘無法取得該等資訊，合併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紀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

合併公司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以規避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2)投 資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保 證

合併公司政策規定僅能提供財務保證予完全擁有之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均無提供任何背書保證予非子公司。

4.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合併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高僑自動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未動用之長、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1,224,117千元及1,055,571千元。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各該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亦有人民幣及美金。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人民幣、美元及日幣。

(2)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借款率為依合約議定，融資決策均經董事會決議。

(3)其他市價風險

合併公司因基金及債券投資而產生價格暴險。該等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合併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合併公司管理人員藉由持有不同風險投資組合以管理風險。合併公司之價格風險主要集中於台灣地區交易所之權益工具及沙烏地阿拉伯地區之債務工具。此外，合併公司指派特定團隊監督價格風險並評估何時須增加被規避風險之避險部位。

(二十二)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合併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合併公司與同業相同，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加上淨負債。

高僑自動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策略與民國一一二年度一致，即維持負債資本比率低於30%，確保能以合理之成本進行融資。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13.12.31	112.12.31
負債總額	\$ 1,422,025	1,484,944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1,032,137	1,036,675
淨負債	389,888	448,269
權益總額	2,831,309	2,761,880
資本總額	\$ 3,221,197	3,210,149
負債資本比率	12.10%	13.96%

(二十三)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非現金交易投資及籌資活動如下：

1.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七)。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非現金之變動				
	113.1.1	現金 流量表	其他 變動	匯率 變動	公允價 值變動	113.12.31
短期借款	\$ 1,085,000	30,000	-	-	-	1,115,000
租賃負債	269	(269)	-	-	-	-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1,085,269	29,731	-	-	-	1,115,000

		非現金之變動				
	112.1.1	現金 流量表	其他 變動	匯率 變動	公允價 值變動	112.12.31
短期借款	\$ 870,000	215,000	-	-	-	1,085,000
租賃負債	726	(457)	-	-	-	269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870,726	214,543	-	-	-	1,085,269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庭安國際有限公司(庭安公司)	本公司主要管理人員為該公司之負責人

高僑自動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租賃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和庭安公司簽訂承租土地合約，並以出租人名義自費建屋，約定租賃期間合併公司得無償使用廠房並以建造成本抵付租金。租賃期間為十年，合約總價值為99,935千元。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廠房登記完成並認列使用權資產99,935千元。

(三)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13年度	11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6,518	6,621
退職後福利	-	-
其他長期福利	-	-
離職福利	-	-
股份基礎給付	-	-
	<u>\$ 6,518</u>	<u>6,621</u>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3.12.31	112.12.31
土地	銀行借款抵押權設定	\$ 243,140	243,100
建築物	銀行借款抵押權設定	236,432	239,635
定期存單	銀行借款抵押權設定	47,222	40,296
		<u>\$ 526,794</u>	<u>523,031</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承包工程而委由銀行出具之履約保證函皆為42,374千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高僑自動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其 他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3年度			112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67,663	30,537	98,200	69,566	27,443	97,009
勞健保費用	7,248	2,091	9,339	7,385	1,900	9,285
退休金費用	2,643	935	3,578	2,688	898	3,586
董事酬金	-	3,552	3,552	-	4,800	4,80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491	350	1,841	1,540	321	1,861
折舊費用	45,555	716	46,271	43,004	564	43,568
攤銷費用	-	-	-	-	-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股數單位：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元大台灣卓越50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9	7,632	- %	7,632	
本公司	元大台灣高股息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63	9,647	- %	9,647	
本公司	阿拉伯王國政府債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4,691	- %	14,691	
Honest Union Company Limited	泰州菁茂科技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198	208,389	16.17 %	208,389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高僑自動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一一三年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股數單位：千股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Gold Honest Technology Ltd.	英屬維京群島	貿易	155,329	155,329	5,040	100.00 %	370,779	(5,616)	(5,616)	
Gold Honest Technology Ltd.	Honest Union Company Limited	薩摩亞	貿易	199,429	199,429	6,716	100.00 %	370,733	(5,616)	(5,616)	

註：已於合併財務報表中沖銷。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外幣單位：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 列投資 (損)益	期末投 資帳面 金額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泰州敏晶機 電有限公司	LED生產及 銷售	HK\$20,000	(註1)	HK\$20,000 (NT\$84,440)	-	-	HK\$20,000	(5,651)	100.00%	(5,651)	90,877	-

(註1)：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薩摩亞Honest Union Company Limited再投資大陸公司。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HK\$ 20,000 US\$ 4,198 (NT\$ 222,071)	HK\$ 20,000 US\$ 6,200 (NT\$ 274,388)(註)	1,698,785

註：係依例次向投審會申請核准投資時之匯率換算。

3.重大交易事項：無。

(四)主要股東資訊：

股數：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李義隆		12,698,888	12.65 %
庭安國際有限公司		6,079,889	6.05 %

高僑自動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 設備部門：產業專用及倉儲自動化設備、微型鑽頭製程設備及TFT-LCD設備之研發、設計、製造、加工及買賣。
- 鑽頭部門：微型鑽頭、銑刀及槽刀之原物料、成品及半成品之製造及進出口業務。
- 其他部門：LED燈泡之製造、三次元量測、CNC加工、進出口業務及其他。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係策略性事業單位，以提供不同產品及勞務。由於每一策略性事業單位需要不同技術及行銷策略，故須分別管理。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合併公司係以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之內部管理報告之部門稅後損益作為管理階層資源分配與估績之基礎。合併公司分攤所得稅費用、非經常性發生之損益及兌換損益至應報導部門。此外，所有應報導部門之損益均包含折舊與攤銷外之重大非現金項目。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

合併公司將部門間之銷售及移轉，視為與第三人間之交易。以現時市價衡量。

113年度					
	設備部門	鑽頭部門	其他部門	調整及銷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379,549	270,408	-	-	649,957
利息收入	-	-	65,815	-	65,815
收入總計	<u>\$ 379,549</u>	<u>270,408</u>	<u>65,815</u>	<u>-</u>	<u>715,772</u>
利息費用	\$ 1	-	21,060	-	21,061
折舊與攤銷	39,993	6,278	-	-	46,271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之份額	\$ -	-	(5,616)	5,616	-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41,041</u>	<u>41,421</u>	<u>22,998</u>	<u>-</u>	<u>105,460</u>
應報導部門資產	<u>\$ 1,255,646</u>	<u>260,631</u>	<u>2,737,057</u>	<u>-</u>	<u>4,253,334</u>
應報導部門負債	<u>\$ 127,127</u>	<u>29,447</u>	<u>1,265,451</u>	<u>-</u>	<u>1,422,025</u>

高僑自動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2年度				
	設備部門	鑽頭部門	其他部門	調整及銷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784,481	286,266	-	-	1,070,747
利息收入	-	-	55,820	-	55,820
收入總計	<u>\$ 784,481</u>	<u>286,266</u>	<u>55,820</u>	<u>-</u>	<u>1,126,567</u>
利息費用	\$ 6	-	17,343	-	17,349
折舊與攤銷	37,739	5,829	-	-	43,568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之份額	\$ -	-	(14,392)	14,392	-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143,074</u>	<u>50,269</u>	<u>(65,584)</u>	<u>-</u>	<u>127,759</u>
應報導部門資產	<u>\$ 1,454,766</u>	<u>261,974</u>	<u>2,530,084</u>	<u>-</u>	<u>4,246,824</u>
應報導部門負債	<u>\$ 97,682</u>	<u>52,195</u>	<u>1,335,067</u>	<u>-</u>	<u>1,484,944</u>

(三)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七)。

(四)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請詳附註六(十七)，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明細如下：

地區別	113.12.31	112.12.31
非流動資產：		
臺 灣	\$ 914,436	901,943
中 國	10,657	10,604
合 計	<u>\$ 925,093</u>	<u>912,547</u>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他資產，惟不包含金融工具、遞延所得稅資產、退職福利之資產之非流動資產。

(五)主要客戶資訊

	113年度	112年度
來自鑽頭部門之某客戶	\$ 111,367	95,618
來自設備部門之某客戶	105,089	345,305
	<u>\$ 216,456</u>	<u>440,923</u>

社團法人臺中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中市財證字第 1140185 號

會員姓名：(1) 陳政學
(2) 陳燕慧

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臺中市西屯區文心路二段201號7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 040160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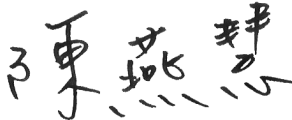
事務所電話： (04)24159168

委託人統一編號： 23712277

會員書字號： (1) 中市會證字第 0567 號
(2) 中市會證字第 1052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高僑自動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3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3 年度 (自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